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 暨解锁条件成就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2024 年 9 月 28 日、2024 年 10 月 16 日、2024 年 12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鉴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一个锁定期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根据《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2024 年 12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共 1,648,591 股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非交易过户至“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

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截至本公告日，本员工持股计划有公司股份共 1,648,591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4728%。过户价格为 10.58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

根据《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50%、50%，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一个锁定期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届满。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考核达成的情况说明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包括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与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业绩考核条件

本员工持股计划考核年度为 2024-2025 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所属期间	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 解除限售	2024	需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以 2023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0%； (2) 以 2023 年扣非净利润为基数，2024 年扣非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0%；
第二个 解除限售	2025	需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以 2023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5%； (2) 以 2023 年扣非净利润为基数，2025 年扣非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5%；

注：1、“营业收入”口径以经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为准；2、“扣非净利润”口径以经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为准，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且剔除公司及子公司有效期内所有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如有）股份支付费用的数据作为计算依据，并且在本次股权激励有效期内实施可转债（如有）等事项的费用对扣非净利润的影响不计入业绩考核指标的核算。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4 年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5)7-528号),公司2024年营业收入为185,316,037.93元,以2023年营业收入168,250,840.04元为基数,2024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为10.14%;公司2024年扣非净利润为8,801,381.74元,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扣非净利润为13,618,346.76元,以2023年扣非净利润(已剔除股份支付费用)7,932,995.98元为基数,2024年扣非净利润增长率为71.67%。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已达成。

(二) 个人业绩考核条件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内,在公司业绩考核条件达成的前提下,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进行年度绩效考核,考核年度为2024-2025年,持有人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与不合格四个等级,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解锁比例确定持有人实际解锁数量:

考核评级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考核结果	A	B	C	D
个人解锁比例	100%	100%	90%	0%

持有人当期实际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持有人当期计划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个人层面解锁比例(Y)。

本员工持股计划45名持有人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均为“B”及以上,个人层面解锁比例均为100%。

综上,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解锁的股票数量为824,292股(每位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本期解锁股份数量不为整数时,均向下取整精确至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2364%。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后续安排及交易限制

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结束后、存续期内,管理委员会可决定择机出售本员工持股计划可解锁份额对应标的股票等资产,并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及计划应付款项后,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或本计划草案的规定,择期将标的股票出售取得现金或股票分红等其他可分配收益按持有人所持本计划可解锁份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或者向登记结算公司提出申请,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扣除相关税费及计划应付款项合计金额对应份额后,将提出申请的持有人所持可解锁份额对

应标的股票过户至其个人账户，由该等持有人个人自行依法处置；或者采用其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进行处理。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 15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15 日起算，至公告前 1 日；
-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5 日内；
-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或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至依法披露之日；
- 4、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 5、如未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以新的要求为准。

五、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及终止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本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后且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若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标的股票全部出售，且按规定清算、分配完毕的，经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享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所持 2/3（含）以上权益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公司应当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届满前六个月披露提示性公告，说明即将到期的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数量及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若因任何原因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或发生合并、分立等情形，本员工持股计划不作变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除外。

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 2、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当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全部出售或转出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即进行展期）；
-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的，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即进行展期）。

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根据《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有关规定以及 2024 年度公司层面及个人层面的业绩考核情况，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且解锁条件已成就，解锁比例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的 50%，解锁股票数量为 824,292 股（每位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本期解锁股份数量不为整数时，均向下取整精确至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2364%，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6 日